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1樓
南區
承辦人：郭瑞庭
電話：02-27287727
傳真：02-27237850
電子郵件：ab0103@gov.taipei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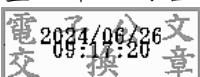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給字第113300588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優惠一覽表 (32337162_1133005880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113年6月18日修正「臺北市政府場館設施提供本府退休公教人員持退休證（含數位退休證及台北通虛擬退休證）優惠措施一覽表」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退休公教人員參觀使用。

說明：為照護關懷本府退休公教人員，鼓勵渠等走出戶外，鍛鍊健康身心，本府提供各機關（構）所轄場館設施票價比照該場館提供65歲以上長者之購票優惠措施，本次增加本府體育局所轄委外場館設施計21項，請轉知所屬退休公教人員參觀使用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

副本：


（人事處代決）

永春高中 1130626

